

屯門區議會
2012-2013 年財務、行政及宣傳委員會
第八次會議記錄

日期：2013 年 2 月 7 日(星期四)

時間：上午 09 時 35 分

地點：屯門區議會會議室

<u>出席者</u>		<u>出席時間</u>	<u>離席時間</u>
歐志遠先生(主席)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林德亮先生, MH, JP (副主席)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梁健文先生, BBS, MH	屯門區議會副主席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蘇炤成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4	會議結束
嚴天生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古漢強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7	會議結束
陳雲生先生, MH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2	會議結束
陶錫源先生, MH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8	會議結束
江鳳儀女士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陳有海先生, MH, JP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3	會議結束
陳樹英女士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4	會議結束
黃麗嫦女士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45	會議結束
李洪森先生, MH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9	會議結束
何杏梅女士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57	會議結束
程志紅女士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2	會議結束
龍瑞卿女士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2	會議結束
陳文華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9	會議結束
周錦祥先生, MH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陳文偉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10:14	會議結束
張恒輝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雲天壯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朱順雅女士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0	會議結束
曾憲康先生	屯門區議員	上午 09:33	會議結束
李文翠女士	屯門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(區議會)二		

列席者

劉淦權先生	屯門民政事務專員
周嘉年先生	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(二)
劉振輝先生	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(區議會)

缺席者

吳觀鴻先生

蘇愛群女士

林頌鎧先生

羅煌楓教授, JP

何君堯先生

蘇嘉雯女士

屯門區議員

屯門區議員

屯門區議員

屯門區議員

屯門區議員

屯門區議員

歡迎詞

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財務、行政及宣傳委員會（下稱「財委會」）第八次會議。

2. 主席請委員留意，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，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。主席會根據《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》第39(12)條，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，可否留在席上旁聽，或應否避席。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。

I. 委員請假事宜

3. 秘書報告，並沒有收到委員的缺席申請。

II.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

4. 有委員指出，2012-2013年財委會第七次會議記錄中其中一位委員的離席時間應為「上午」而非「下午」，主席請秘書作出修改。既無其他修訂，主席宣布通過會議記錄。

（會後補註：有關會議記錄已作出更正，修訂本已上載至屯門區議會網頁。）

III. 討論事項

(1) 區議會撥款申請（2013年4月至7月期間舉行或開始舉行的活動）

（財委會文件 2013 年第 1 號）

5. 主席提醒委員，討論區議會撥款申請時，如發現任何申請與其有關連，應盡量避免發言；但如欲就有關撥款申請發言或參與表決，須事先向他提出。早前各委員已提交「處理區議會撥款的利益申報

表」，因此，除非委員欲就與自己有關連的申請發言或參與表決，否則無須於會上再作出申報。

6. 嚴天生委員作出申報，他表示不會參與有關屯門長者力量聯會的撥款審批；此外，江鳳儀委員亦作出申報，她是屯門展望社及長者力量聯會的主席，故不會參與相關申請的討論。

7. 主席請委員留意文件第359項，有關「清潔區議會告示板及張貼區議會報告」的撥款申請。過去，委員會基於關懷弱勢社群投入社會的原則，以及考慮到「神召會康樂庇護工場」是聘用弱能人士提供有關服務，故多年來一直使用有關機構的服務，而秘書處亦表示，有關機構往年的表現甚為理想。根據政府的採購程序，須按時檢討委聘承辦商的安排，因此，主席徵詢委員是否同意繼續使用該機構的服務，無須邀請其他機構報價。

8. 委員就有關事宜提出意見，綜述如下：

- (i) 因應以下三項考慮，建議繼續聘用上述團體：(1)該團體過去表現良好；(2)應特別照顧有需要人士；及(3)應因應情況特事特辦。
- (ii) 指出的士站、小巴站及巴士站等印有屯門區議會徽號的牆身清潔狀況欠佳，查詢上述團體的清潔範圍是否包括該處。
- (iii) 認為應向市民交代區議會對有關清潔服務的要求，故查詢該團體每月清潔告示板的次數。他又指出，由於要有導師協助，該團體一般派出兩至三人一同清潔告示板，建議檢討現時聘用金額是否恰當。
- (iv) 認為有關討論涉及以下三項事宜：(1)是否繼續聘用該團體提供清潔服務；(2)是否須擴大清潔範圍；及(3)清潔次數是否足夠。他指出，上述第(1)項為前提，第(2)及(3)項則可容後再作考慮。
- (v) 表示支持繼續聘用上述團體，但查詢有關運作機制，如何確定申請金額足以支付該團體的服務費用。

9. 主席表示，清潔服務只包括屯門區議會的告示板。關於其他委員提及的地方，主席請秘書處協助找出相關跟進部門，以便處理。

（會後補註：秘書處已把有關事宜交由屯門民政事務處工程部跟進，工程部將與關注問題的委員聯絡。）

10. 秘書亦就委員的提問作出補充，她指出，現時清潔告示板及張貼區會報告次數為每月一次，按現時清潔程度，每月清潔一次已可接受。有關申請金額方面，秘書處已於事前徵詢上述團體，該團體表示所需金額與去年相同，故是項申請的金額將剛好足夠支付該團體。

11. 由於沒有委員反對繼續聘用上述團體清潔區議會告示板，主席請秘書處作出跟進。

12. 委員亦對是期申請提出其他查詢。有委員表示，是期申請涉及下一財政年度款項，由於尚未知悉下一財政年度的撥款額，故查詢有關申請是否大致按去年的撥款額批核；該委員又查詢「2013屯門龍舟競渡」的撥款額是否比去年高。秘書回應表示，是期申請大致按去年的預算批撥，由於是期申請是新一財政年度的首期申請，大部分團體的申請金額尚未到達上限；至於龍舟競渡的申請額比去年稍高，但升幅只有約百分之二，故建議予以批准。主席補充表示，每一年的首期撥款均會出現相同情況，相信秘書處會妥善監察帳目。

13. 此外，有委員查詢活動所收取的贊助款項會否從撥款額中扣除，秘書回應表示，有關贊助費用屬活動收入，會從撥款額中扣除，團體只會獲發還扣除收入後的餘額。

14. 秘書處共推薦3,390,677.1元予合共359項撥款申請。委員並無其他意見，主席宣布通過有關撥款申請，並請秘書處跟進安排。

IV. 報告事項

(1) 屯門區議會截至 2013 年 1 月 28 日的財政狀況

(財委會文件2013年第2號)

15. 因應用款情況，屯門民政事務處獲民政事務總署追加撥款50,000元，現時實際累積核准款額為21,650,000元。截至2013年1月28日，區議會合共撥款26,038,687元，資助1,201項社區參與活動。扣除已完成活動的剩餘款項後，實際批款額為25,265,261元，超額承擔約16.7%。

(2) 屯門居民手冊編輯工作小組報告

(財委會文件2013年第3號)

16. 委員省覽報告。工作小組召集人補充表示，屯門居民手冊由新世紀印刷實業有限公司印製，由於臨近新年假期，而手冊數量亦不少，送貨服務較為緊張，故可能於假期後方能繼續安排送貨，他會密切跟進情況。此外，工作小組召集人又表示，由於《屯門居民手冊》編輯工作小組是非常設工作小組，其任期將於2月26日結束，工作小組同意於下一財政年度重新成立工作小組，印製英文版本或加印中文版本。

17. 委員就有關事宜提出意見，綜述如下：

- (i) 認為屯門區雖有不少外籍人士，但始終佔少數，故建議在現有中文版本加上英文註釋，無須印製足本英文版本。
- (ii) 認為政府部門的通訊聯絡方法等重要資訊須設英文版，建議於現有居民手冊加上英文網頁的網址，以便市民查閱。
- (iii) 表示尊重少數族裔的需要，但指出恆常區議會文件亦無英文版本，按善用公帑的原則，須謹慎考慮是否應為使用量較低的居民手冊製作英文版本。

- (iv) 表示難以照顧所有人的需要，若在中文版本加上英文註解，恐怕亦難以滿足外籍人士的需要。建議印製少量英文版本，並在中文版本註明索取英文版本的聯絡方法，這樣既能幫助有需要人士，亦能節省資源。
 - (v) 認為現時電子資訊發達，製作電子版本不但有利環保，亦易於修改內容，故較為合適。
 - (vi) 指出新一代的南亞裔人士大多懂中文，如需英文資料亦可參閱網頁。
 - (vii) 認為外籍人士雖入鄉隨俗，但中文是複雜的語言，部分人士或未能全面掌握，建議撮錄必不可少的重要資訊，製作簡易的英文電子版本，甚或製作其他語言的簡易電子版本，以宣揚跨種族共融。
 - (viii) 上一版居民手冊於八年前製作，現時討論的英文版本亦可能於一段時間後方才印製，建議留待日後再行討論。
 - (ix) 指出油尖旺區、深水埗區及柴灣區等亦有甚多少數族裔，建議參考相關區議會的處理手法。
 - (x) 認為中英文雙語版本將十分厚重，建議於中文版本加上最為重要的英文資訊，並另行製作英文的足本電子版本。
 - (xi) 認為並非每家每戶皆有電腦，故印文本仍有需求。此外，建議於電子屏幕作廣泛宣傳。
18. 屯門民政事務專員以處理警察投訴事宜為例，由於可能涉及不同國籍的對象，故有關介紹文件亦須備有多國語言，提供重要聯絡資料及電話，建議委員亦可參考，無須把所有資訊翻譯。
19. 工作小組召集人補充表示，由於部分由政府部門提供的資料已備有英文版本，故製作英文版本的居民手冊並不困難。委員可考慮

於下一財政年度再成立工作小組跟進印製英文版本事宜，或於將來須重新印製手冊時方再討論製作英文版本的事宜。

20. 主席總結，請秘書記錄委員的意見，交由下一任工作小組仔細討論。此外，他感謝工作小組召集人及成員的努力，使屯門居民手冊順利完成。秘書

V. 其他事項及下次會議日期

21. 議事完畢，主席於上午10時19分宣布會議結束。下次會議訂於2013年4月1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30分舉行。

屯門區議會秘書處

日期：2013年2月19日

檔號：HAD TM DC/13/25/FAPC/12